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结果 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于2020年02月1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共计17,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23%，首次增持成交金额为20.98万元人民币；并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即2020年2月19日至2020年8月18日），根据市场情况，继续择机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万元，不高于人民币200万元（含2020年02月19日首次已增持股份）（详情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公司公告临2020-009）。

●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期满，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3%，累计增持金额约120.74万元人民币，累计增持金额已达本次增持计划承诺金额的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3%。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期限届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主体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

2、增持主体已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卫瀚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卫瀚森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13%。

3、增持目的

卫瀚森先生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和证券市场稳定。

4、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无限售条件 A 股流通股份。

5、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不高于人民币 200 万元（含 2020 年 02 月 19 日首次已增持股份）。

6、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7、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19 日起未来 6 个月内（即 2020 年 2 月 19 日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8、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临 2020-009），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于 2020 年 02 月 19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1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23%，首次增持成交金额为 20.98 万元人民币。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临 2020-010），截至 2020 年 2 月 25 日，卫瀚森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5,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0%，累计增持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56.41 万元，超过本次增持计划金额区间下限的 50%。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20年2月19日至2020年8月18日期间，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3%，累计增持金额约120.74万元人民币，累计增持金额已达本次增持计划承诺金额的下限，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公司董事会秘书卫瀚森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13%。

四、其他重要事项

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存在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情况。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卫瀚森先生承诺将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08月19日